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份 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之一致行动人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中再生）持有公司股份 99,355,457 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5%。
- 黑龙江中再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0,126,257 股质押给中再生，本次质押后，黑龙江中再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0,126,257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30.32%，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收到黑龙江中再生的通知，黑龙江中再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再生，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黑龙江中再生	否	30,126,257	否	否	2023 年 9 月 22 日		中再生	30.32%	2.17%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 股份情 况		未质押 股份情 况	
							已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中再生	358,891,083	25.84%	0	0	0	0	0	0	0	0
中再生资源再生 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0	0	0	0	0	0	0	0
黑龙江中再生	99,355,457	7.15%	0	30,126,257	30.32%	2.17%	0	0	0	0
广东华清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0	0	0	0	0	0	0	0
中再生投资	53,394,635	3.85%	51,000,000	51,000,000	95.52%	3.67%	0	0	0	0
银晟资本（天 津）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7,556,325	0.54%	0	0	0	0	0	0	0	0
供销集团北京 鑫诚投资基 金管理有限 公司	6,270,216	0.4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92,684,453	49.87%	51,000,000	81,126,257	11.71%	5.84%	0	0	0	0

注：上表出现的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中再生持有黑龙江中再生 56.67%的股权，是黑龙江中再生的控股股东。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